

证券代码：301310

证券简称：鑫宏业

公告编号：2024-048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5,938,0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鑫宏业	股票代码	3013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浩	曹博	
电话	0510-88805888-808	0510-88805888-808	
办公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合心路 17 号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合心路 17 号	
电子信箱	dingh@xhycable.com	sec@xhycabl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8,973,058.03	907,100,096.35	1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705,716.06	73,936,178.53	-1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789,366.14	59,686,543.36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188,993.16	100,855,647.27	5.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60	0.9618	-5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60	0.9618	-5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	8.04%	-5.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39,175,995.41	3,382,794,223.09	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65,597,115.01	2,246,871,948.95	0.8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卜晓华	境内自然人	21.63%	29,400,000	29,400,000	不适用	0
孙群霞	境内自然人	21.63%	29,400,000	29,400,000	不适用	0
杨宇伟	境内自然人	18.54%	25,200,000	25,200,000	不适用	0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	7,078,960	0	不适用	0
淮安欧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3,822,000	3,822,000	不适用	0
淮安爱兴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3,418,240	3,418,240	不适用	0
丁浩	境内自然人	0.67%	910,000	910,00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鑫宏业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1%	832,342	0	不适用	0
上海泷新私募基金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786,520	0	不适用	0

(有限 合伙)						
莫祥妹	境内自 然人	0.51%	687,540	687,54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卜晓华、孙群霞、淮安欧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淮安爱兴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有效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时终止。 2、卜晓华、孙群霞为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鑫宏业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3、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	公司股东张秀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1,325.00 股，实际持有 291,325.00 股。公司股东吴新绿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3,420.00 股，实际持有 203,42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5,938,0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